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辽宁版 | 第721期 | 2024年11月2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遭枉判十一年 辽宁闫旭光被迫害致死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省朝阳市法轮功学员闫旭光，在依法控告迫害法轮功元凶江泽民（已死）过程中，被朝阳市公安警察报复绑架、并以闫旭光是所谓的“朝阳地区总协调人、曾直接参与曝光前任邪党市委书记王明玉关于迫害法轮功‘只打、只干、不说’的机密文件”为借口加重迫害，被非法构陷、判刑十一年，关押在沈阳第一监狱迫害八年多，于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被迫害致死，终年66岁。

二零二三年十月份，家属去监狱探望会见时，闫旭光的精神状态和心态都很正常，之后的一年时间家人没去探望。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二日，家属突然接到监狱电话说闫旭光病危，家属赶到沈阳市第十医院见到闫旭光时，人已无意识，正在“抢救”。两天后（十月十四日）监狱给闫旭光办了“保外”，由救护车送回朝阳，推给家人，闫旭光被直接送往朝阳结核病医院，经抢救无效，于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含冤离世。在家人未见的这一年内，不知闫旭光在监狱里经受了什么迫害。

二零一五年五月份，中国大陆公布“有案必立、有诉必理”，于是海内外二十多万法轮功修炼者和正义人士相继起诉发动迫害法轮功政治运动的始作俑者江泽民（简称诉江）。面对诉江大潮，江泽民集团的残渣余孽恐惧万分，在部份省市发起了对诉江者的所谓“调查”行动。那时为了寻求江泽民集团的政治靠山，辽宁省公安厅王大伟、朝阳市委书记蹇彪、朝阳市公安局局长李超等人利用对诉江者进行调查的机会，纠集朝阳市政法委、公、检、法等成立专案组，李超为主要领导，策划了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拟在朝阳地区密谋绑架百名诉江人士的罪恶行动。（王大伟、李超已遭恶报入狱）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朝阳的大街小巷警察密布，抓人众多，一时间朝阳市、县两级看守所、拘留所的在押人员满为患，后来不得不将这些诉江人士运送外地葫芦岛市、盘锦市羁押；李超责令监所对诉江人士“严管”，并指挥、协调公、检、法“从重从快”枉法冤判五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其中四人被迫害死：除了闫旭光，还有法轮功学员李国俊因诉江被判重刑十一年，在辽宁省女子监狱被迫害得奄奄一息之际，才被狱方批准保外就医、推给家属，回家仅五个月含冤离世，年仅53岁；因诉江被冤判六年的北票法轮功学员刘淑花老人，在即将刑满出狱之际被迫害致死，终年76岁；79岁高龄的刘殿元老人被枉判十一年半重刑送监，非法关押了八年后被迫害致残，于二零二四年大年初一在沈阳第一监狱被迫害致死，终年86岁。

尤其闫旭光被所谓是“朝阳地区总协调人、法轮功的一号人物、曾直接参与曝光前任邪党市委书记王明玉关于迫害法轮功‘只打、只干、不说’的机密文件”为借口加重迫害。其中也是已经调到省里任职的王明玉对当年事件的私下报复。据悉，李超上任不久对闫旭光的手机就实施了监控与跟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闫旭光在骑摩托车的半路上被警察利用手机监控而绑架，并非非法关押在朝阳市看守所。

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期间，闫旭光染上传染病，在身体状况已不适合再关押的情况下，警察将闫旭光秘密转移到外地——辽宁省看守所医疗分所关押，并严密封锁消



闫旭光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看守所医疗分所期间照片

息，不许任何家人亲属探视。当家人得知闫旭光的去向，问朝阳市公安局国保支队人员闫旭光的状况时，国保支队人员不但不正面回答，却忙追问：这些消息你们是怎么知道的？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上午八点三十分至十点三十分，闫旭光在辽宁省看守所医疗分所被非法开庭。主持此次非法庭审的是朝阳双塔区法院的张晓华，所谓的公诉人是双塔区检察院的保蕾（音）。维权律师为闫旭光做了无罪辩护，对检方出示的所谓证据一一驳斥。最后，法官检察官理屈词穷、无言以对而草草收场。可朝阳市政法委、610、朝阳市公安局、国保，串通检察院、法院，编造证据构陷闫旭光，竟枉判十一年重刑。闫旭光被劫持到沈阳第一监狱老残队。

辽宁省沈阳市第一监狱是辽宁省转化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基地，全监狱各监区多年来残酷折磨法轮功学员。监狱里专设有“高戒备监区”，阴森森的走廊里，整天回荡着电棍的啪啪声，和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惨叫声、气氛极为恐怖。

闫旭光因坚持做好人屡遭迫害，终被中共警察虐杀。如今闫旭光老母亲已经九十多岁，家人没有把闫旭光被迫害致死的消息告知老人，怕老人承受不了失去儿子的沉痛打击。

善恶有报。在中共谎言蒙蔽下，多少人不听法轮功学员讲的真相，卖命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无视天理报应，终害人害己。◇

八次绑架、两次诬判 辽宁省大连马雪青女士在迫害中离世

【明慧网】辽宁省大连市马雪青女士，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屡遭中共迫害，于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离世，终年 54 岁。

马雪青出生于一九六九年一月十九日，一九八七届中国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学生，毕业后在大连市贸促会法律部工作。马雪青于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她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身心受益，家庭和睦。她工作出色，曾被评为“全国先进工作者”。然而在中共迫害法轮功至今的二十多年中，马雪青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曾八次遭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到拘留所、看守所、洗脑班、劳教所、监狱，她被非法开除工作，家庭也被拆散。

以下是马雪青女士屡遭中共迫害事实简述：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日，马雪青要到北京参加业务会议，大连市中山区春海派出所担心她在北京期间“有可能上访”为借口，派四名警察将她从家中绑架，劫持到大连戒毒所非法关押一个多月至六月一日，并勒索罚款七千元。

二零零零年七月五日，马雪青去陪伴一位父母因修法轮功而被双双抓走的孤身女孩，被蹲坑春海派出所警察绑架，并遭非法抄家。警察未抄到任何所谓有价值的材料，仍将马雪青非法关押到大连市姚家看守所，之后又将她劫持到洗脑班关押到九月六日，她共计被非法关押两个月。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五日晚，春海派出所警察以“四·二五”敏感日为由，再次闯到马雪青家非法抄家，结果又没抄到任何东西，警察就以态度不好为由绑架马雪青，再次将她劫持姚家看守所非法关押，后因马雪青突发心脏病，警察才在四天后将她放回。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大连警察在邪党“十六大”前夕又进行

一轮迫害，春海派出所六个警察闯进马雪青办公室非法搜查，在一无所获后，几个男警架起马雪青就粗暴的往外拖，象扔东西一样把她扔进警车，并故意很使劲地给她上背铐，由于背铐太紧，导致马雪青的大拇指几乎残了。在押送途中，马雪青再次突发心脏病，警察竟然企图贿赂医生签字，虽遭到拒绝，警察仍将马雪青非法两年劳教。马雪青被劫持到马三家劳教所时已过下班时间，没人给做体检进行接收，警察就放下马雪青后扬长而去。后来马雪青出现电解质紊乱、心脏栓塞前兆、尿酮体四个加号等一系列危急症状，马三家劳教所才于九月五日打电话通知家属领人，还勒索三千块钱“保证金”。当时的马雪青已虚弱得无法独立行走，上楼全靠人背。

二零零三年四月七日，春海派出所警察在没有任何理由的情况下，再次闯到马雪青家里抓人，当时马雪青不在家，警察又闯到她单位办公室，强行绑架马雪青，导致马雪青心脏病再次发作，血压突降，被送到医院急救，警察才不得已作罢。即使这样，事后警察仍多次派人到办公室进行骚扰。在邪恶压力下，马雪青的丈夫与她离了婚。

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马雪青下班后到朋友家串门，一进门就遭蹲坑警察绑架，被劫持到春海派出所。第二天，春海派出所警察押着戴手铐的马雪青去她家非法抄家，企图向全楼邻居示众以羞辱她人格。这次也是因为马雪青心脏病，警察才于第二天晚上放她回家。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马雪青因邮寄真相信信在上班途中被春海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大连市姚家看守所，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被大连中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马雪青随即上诉，同年六月八日被大连中级法院非法维持诬判，被劫持到沈阳辽宁女子监

狱。出狱后被单位非法开除公职。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马雪青和法轮功学员李锦玲在清除中共宣传栏污蔑法轮功的内容时，被桂林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到姚家看守所。十几天后，马雪青因身体严重不适（血糖等指标过高），一度被送到大连市三院的 ICU 病房抢救，看守所、中山国保各派一名警察二十四小时在医院监视。同年十二月，马雪青被大连中山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半，被勒索罚款一万元。马雪青随即提起上诉。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大连市中级法院维持冤判。同年四月二十五日，马雪青被劫持到沈阳女子监狱迫害。

马雪青约于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日结束冤狱。在马雪青走出监狱后的这几年，派出所警察、街道人员还不断地上门骚扰她，导致她健康状况每况愈下，于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在迫害中含冤离世。◇

辽宁省新闻简讯

辽宁朝阳市双塔法院将非法庭审六名法轮功学员

2024 年 5 月 11 日，被朝阳市公安警察统一行动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其中田鹏飞、付文辉、贺洪军、陈陡林、兰青中、胡秀丽（兰妻）六人被构陷，将于 12 月 2 日上午 9 点，对六名法轮功学员在市看守所附近的法庭内非法开庭。法官耿红岩，检察官白艳丽。不法人员从这些法轮功学员抢走五十多万元，至今没归还家人。

辽宁省大连市法轮功学员王宏伟被构陷到甘井子区法院

辽宁省大连市法轮功学员王宏伟被构陷到甘井子区法院，定于 11 月 29 日（下周五）下午 1.30 分非法开庭。

公诉人：甘井子区检察院 胡同军

法官：甘井子区法院 倪生军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